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呂彥杰  
電話：(03) 8462860#277  
傳真：(03) 8462787  
電子信箱：currlyu3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0930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提案單 (376550000A\_1110093046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檢討會暨111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諮詢會」提案單1份，請於111年5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前回傳至currlyu@gmail.com彙辦，逾期視同無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5月5日藝演字第111000137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1/05/10



1110001589